

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沁园校区青年公寓（1#宿舍楼） 改造项目施工合同

工程名称：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沁园校区青年公寓
（1#宿舍楼）改造项目

工程地点：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沁园校区

合同编号：

发包单位：济源职业技术学院

施工单位：济源万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签订日期：2025 年 09 月 03 日

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沁园校区青年公寓（1#宿舍楼） 改造项目施工合同

甲方（发包方）：济源职业技术学院

乙方（承包方）：济源万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以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，双方就本建设工程项目施工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第一条 工程概况

（一）工程名称：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沁园校区青年公寓（1#宿舍楼）改造项目

（二）工程地点：济源职业技术学院沁园校区

（三）工程内容：沁园校区青年公寓（1#宿舍楼）改造，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。

（四）合同价款：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柒仟贰佰柒拾陆元玖角捌分（¥1257276.98元，中标价格），最终以结算价为准。

第二条 工期要求

2025年09月10日至2025年11月09日

因甲方原因而影响工期的，则工期顺延。若因乙方责任，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，影响工期，每拖延一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000 元。

第三条 工程质量

（一）工程质量标准：经甲、乙方验收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。

（二）工程完工验收符合工程质量标准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开始计

算质保期，质保期2年。

（三）属乙方施工的全部项目，在工程缺陷责任期内发现质量问题，或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坏的，乙方负责无偿维修。若因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坏及包修期外的维修，乙方只收取成本费。

第四条 甲方责任与义务

（一）合同生效当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设计文件，三天内组织参建各方进行项目会审，形成书面记录，各方签字确认方可有效。

（二）合同生效后协调好乙方进场施工的衔接工作，消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，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、电、气及电讯，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，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。

（三）协调学院相关部门做好现场消防、安全等工作，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、批件等手续。

（四）指派王济中（电话：13838929887）为甲方代表，负责对工程质量、进度进行监督检查、变更、验收及其他事宜。在乙方提供竣工申请及资料一周内，组织相应人员进行验收。

第五条 乙方责任与义务

（一）按时参加甲方组织的项目会审和交底，三天之内拟定施工组织设计和工程进度计划及相应的各项统计报表，交予甲方审定后执行。

（二）乙方进场施工前应对施工现场进行勘察确认，并对周围建筑及管线进行查看，对可能影响施工或施工可能对其造成损坏的应及时向甲方反映。若未反映并造成现有工程损害，视损害程度给予工程造价的0.2%-2%的赔款，并无条件修复。

（三）乙方材料进场前必须履行报验程序，经甲方、监理对样品进行确认后方可进场施工，否则一切后果自行承担。

（四）与甲方签订《施工安全责任协议书》，与施工人员签订用工合同并购买不低于八十万元/人保险，负责对施工人员进行安全教育，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，确保施工安全。若在施工过程中出现任何事故，均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，同时保证不得影响正常教学环境，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应责任。

（五）认真组织对施工人员关于施工技术、施工工艺、施工安全的岗前培训，强化施工组织，提高施工统筹力度。严格执行施工规范、安全操作规程、防火安全规定、环境保护规定等国家规范，按合同要求完成施工任务。

（六）加强文明施工管理，严格遵照文明施工要求，排除污染，达到环保规定等国家规范要求，若因文明施工不达标而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（七）遵守甲方校园管理规定，合理安排施工时间，尽量减少对师生教学与生活的影响，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清除等工作。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，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设施。

（八）乙方必须建立严格的质量保证体系，严格按照图纸和技术要求进行施工，必须配合甲方接受质检。分工序验收的工程要严格执行分步审验。每个工序节点必须经甲方和监理察看并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，完工后参加竣工验收。因乙方责任而影响工期和工程质量的，造成的工期滞后和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工程质量达不到合同约定标准，乙方负责无偿修理或返工。

（九）施工所用水电遵守学院后勤服务中心管理规定，按规定缴纳水电费。施工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要本着不影响教学与校园环境的基础上，及时清理；施工结束后，施工现场卫生要全面清理、保洁。未按规

定清理的，扣除相应卫生清理费。

（十）指派现场负责人王建（公司委托证明）身份证号（410881198802060799）为乙方驻工地负责人，按照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，保质、保量、按期完成施工任务，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。

（十一）乙方不得私自分包、转包项目，如有违反，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。

第六条 付款方式

（一）合同签订后预付成交金额的 30%，（支付预付款前，成交单位须向采购人提供预付款等额的保函），剩余价款在竣工验收合格后一年内付清。

（注：成交单位需向采购人以保函的形式提供成交金额 3%的质量保函（银行保函或保险保函），缺陷责任期结束后按规定解除保函。）

第七条 附则

（一）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另行签订补充合同，补充合同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（二）乙方的投标文件、工程竣工验收报告、工程结算报告也是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。

（三）本合同一式六份，甲方执四份，乙方执两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合同经双方盖章、签字后生效。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。

（四）本合同发生争议，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。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，调解不成时，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发包单位（章）：

承包单位（章）：济源万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2025 年 09 月 03 日

2025 年 09 月 03 日